

田林县旧州镇平林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以工代赈项目(1 标段)

合同文件

项目编号：BSZC2026-C2-290031-GXYQ

发包单位：田林县发展和改革局

承包单位：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

2026年 4月 9日



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

合同协议书

田林县发展和改革局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田林县旧州镇平林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以工代赈项目(1标段)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该项目施工的竞标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主要建设内容为改建道路工程，路线总长 4.275 公里，路面设计宽度为 3.5 米铺筑 10cm 厚碎石垫层+18cm厚水泥混凝土路面；新建 1 处C20 片石混凝土挡土墙；全路段新建涵洞 48 米/8 道，采用 0.6m钢筋混凝土圆管。（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）。

2.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：

- (1)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(含评审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)；
- (2) 成交通知书；
- (3) 补遗书；（如有）
- (4) 竞标函及竞标函附录；
- (5)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；
- (6)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；
- (7) 通用合同条款；
- (8) 技术规范；
- (9) 图纸；
- (10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(11) 承包人有关人员、设备投入的承诺及竞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；
- (12) 其他合同文件。

3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4.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佰叁拾万零柒仟壹佰柒拾陆元玖角伍分（¥ 2307176.95 元）。

5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姚凤照。承包人项目总工：韦秀暖。

6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7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8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9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180日历天。

10. 承包人、监理单位、业主三方都有权提出优化设计方案，最终以业主审定同意为准。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及监理人书面同意擅自变更设计或施工内容的，对应的工程量不予计量，

由此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、工期延误及第三方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。承包人不按业主规定程序擅自变更的，业主有权不予承认，并可追究承包人相关责任。

11.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。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交工验收合格、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合同权利义务终止。

12. 本协议书共陆份，合同双方各执叁份，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，以正本为准。

13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通知与送达

双方确认本合同中载明的各自地址、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为接收各类通知、文书的合法送达地址。任何通知、文书按该地址寄出或发送后，即视为有效送达。一方变更送达地址的，应当提前三日书面通知对方，未通知的，按原地址送达仍视为有效送达。

发包人：田林县发展和改革局

承包人：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：

或其授权的代理人：

组织机构代码：

组织机构代码：91451000MA5MXDUX2K

地址：

地址：百色市田林县乐里镇河南片开发区

邮政编码：

邮政编码：533000

电话：

电话：0776-2290333

电子信箱：

电子信箱：gytakui@163.com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广西田林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

账号：

账号：6496 1201 0150 9662 80

2026 年 4 月 9 日

2026 年 4 月 9 日